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营业利润同比下降之专项现场检查报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707号）核准，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伦科技”或“公司”）于2016年4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1,680,000股。根据多伦科技公告的《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多伦科技2017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同比下降38.86%，营业利润同比下降64.9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下降66.99%。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多伦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多伦科技2017年度营业利润同比下降50%以上的事项进行了专项现场检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专项现场检查的基本情况

2018年3月，针对多伦科技2017年度营业利润同比下降的情况，华泰联合证券现场检查人员取得并查阅了多伦科技2017年年度报告及相关财务资料、主要销售及采购合同等文件，通过与多伦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现场访谈的方式，对公司2017年度业绩下滑的原因进行分析，了解公司业绩下滑的主要原因。

二、多伦科技 2017 年度业绩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同比变动情况
营业收入	50,875.34	83,215.64	-38.86%
营业成本	23,314.48	32,929.26	-29.20%
营业毛利	27,560.86	50,286.38	-45.19%
销售费用	5,241.30	4,999.99	4.83%
管理费用	11,316.73	9,749.83	16.07%
资产减值损失	2,637.82	2,421.84	8.92%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同比变动情况
营业利润	11,543.24	32,907.21	-64.92%
利润总额	11,542.67	36,158.29	-68.08%
净利润	10,098.30	30,850.36	-67.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93.06	30,879.82	-66.99%

2017年度，公司实现营业利润11,543.24万元，较2016年度下降64.92%，同比下降超过50%。

三、多伦科技 2017 年度营业利润同比下降主要原因分析

（一）传统驾考业务新增订单减少，导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为机动车驾驶人智能培训与考试系统，产品需求主要受新型城镇化进程、驾驶观念转变、考场便民化、自动化进程等驾驶人考训行业自身发展需求因素影响，上述驾考行业发展需求伴随着公安交管部门对驾考标准动态调整的推动而逐步实现。因监管规则的调整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将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一定波动，呈现快速发展后回落的阶段性的特点。

自2016年度以来，公安部于2012年9月颁布的《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公安部123号令）政策红利已逐步释放，传统驾考行业周期性增速放缓。同时我国驾驶人考试自动化的普及率已发展到一定阶段，产品技术未出现大幅更新及替代，驾考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导致公司2017年度驾考系统产品需求较以前年度有所下降，公司新增订单逐步下滑，当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同比下降38.86%。

（二）产品盈利能力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新增业务开发投入较前期增加，导致营业利润降幅超过营业收入降幅

随着我国驾驶人考试自动化进程的发展及上一轮监管政策调整的结束，公司传统驾考系统业务产品已开始进入成熟期，行业市场竞争逐步加剧；与此同时，公司持续建立和完善人才梯队管理及员工薪酬福利体系，产品人工成本呈逐年增长趋势。主要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2017年度产品综合毛利率为54.17%，较上年同期的60.43%有所下降。

2017年度，公司顺应行业发展需求及改革趋势，在智能驾考、智能驾培及智慧交通领域的新业务方面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寻求新一轮的业绩增长。受上

述因素影响，公司发生研发费用支出较去年同期增长幅度较大。其他固定运营费用仍保持在一定规模，与营业收入下滑相比未呈现同比下降趋势，导致公司营业利润降幅为64.92%，超过营业收入下降幅度。

综上，行业发展及监管政策阶段性调整导致的产品需求下降，市场竞争及人工成本上升导致的传统业务产品盈利能力的下降，以及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布局带来的投入增长为公司2017年度业绩下滑的主要原因。

四、提请上市公司注意的事项及建议

公司应根据所处行业监管政策的发展趋势合理调整经营策略，进一步加强生产经营管理，防范相关经营风险。对于公司营业利润同比大幅下降的情况，公司应当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充分地揭示相关风险，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五、是否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第二十六条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需要对上市公司业绩出现亏损或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50%以上情形进行专项现场检查，现场检查报告需要上报上海证券交易所。

六、上市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的配合情况

针对本次专项现场核查。多伦科技能够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配合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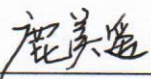
七、本次现场检查的结论

经检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认为：多伦科技2017年度营业利润存在同比下降50%以上的情形，主要由传统驾考业务产品需求的阶段性下降，传统业务产品盈利能力的下降以及新增业务开发投入导致的研发费用增长导致。针对上述导致业绩下滑的主要因素，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了驾驶人培训与考试系统未来市场发展空间的风险、驾驶人考试政策的变动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以及未来能否持续保持高毛利率及净利润增长率的风险。与此同时，多伦科技已采取积极措施应对上述业绩下滑情形，通过对驾考业务加强市场开拓，积极投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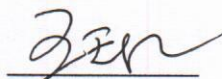
新增业务布局等方式，积极寻求业绩复苏。本保荐机构将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对多伦科技未来业绩情况进行持续关注和督导。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营业利润同比下降之专项现场检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鹿美遥



王天红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18年 3 月 29 日